

西宁市城中区财政局文件

城中财字〔2020〕80号

关于下达 2020 年省级农牧业 发展资金的通知

城中区农业农村和扶贫开发局：

根据青海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 2020 年省级农牧业发展资金的通知》(青财农字[2020]362号)文件通知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0 年农牧业发展资金 13.4 万元。请列入 2020 年支出功能分类有关科目：2130122，农业生产发展；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503，机关资本性支出；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310，资本性支出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严格按照《青海省农牧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》(青财农字[2018]1320号)要求，抓紧做好资金拨付和项目组织实施等工作，加强资金监管和绩效评价，确保财政资金发挥效益。

二、根据省农业农村厅农牧业发展项目任务清单，在接到资

金文件后，细化资金支出投向，认真填写绩效目标申报表，及时上报市州财政和农业农村部门，市州财政和农业农村部门在7月底前审核后予以批复，同时上报省财政厅、省农业农村厅核备，作为绩效评价的依据。



抄送：存档（3）。